

# 有没有小说女主是妖艳贱货的好康小说！血书跪求漂亮姐姐推荐？

「姐夫，你只打算娶姐姐一个人吗？」我勾住他的衣带。

「江，紫，芙，」傅乔听见差点没把后槽牙咬碎，「你能不能不要这么叫我？你是准备叫一百年吗？」

「一百年太久，等你真的死在我床上我就不叫了。」

傅乔叹了口气。

他下个月就要南征。

临行前特意来跟我偷最后一次情。

为什么这么说呢？

男未婚女未嫁，我们此刻解衣裳享鱼水的地方，是我闺房的小阁楼。

这阁楼本来是用来藏书的，藏夫子教我读了十余年的诗书。

但最近三个月一直在藏男人。

还是姐姐的男人。

姐姐是辅国大将军唯一的嫡女，端庄秀丽知书达理，是所有男子梦想的那种正妻。

我是辅国大将军唯一的私生女，母亲不是青楼女子不是妾，是爹爹的乳娘。

没有错，乳娘。

说起来我就犯恶心。

恶心他们，恶心我自己，顺带恶心我身上的傅乔。

「傅乔，傅乔……」我用指甲掐着他背上光滑紧致的皮肉。

他受了疼轻哼一声，却也无暇管顾。

「你回来是不是就要娶江朝瑰了？」

「她是父皇定的太子妃。」

「那我谁？」

「你是江紫芙。」他搪塞道。

「我问你我是谁。」我不知哪来的力气，猛地把她掀在一旁。

居高临下地看着他。

「等会儿再说好不好？」他求我。

我没有说话，也不许他动。

因为只有此刻，傅乔是最脆弱的。

「先做太子良娣，再做皇贵妃，再做圣母皇太后，再做.....」

「你怎么知道我会活得比你长？」

「妖精怎么会活不过人？」他见我语气和缓，立即趁势反攻。

我知道我是见不得人的妖精。

几个月前傅乔来给江朝瑰下聘的时候，主母笑盈盈地说，夫家三书六聘明媒正娶，娘家陪送十里红妆，才是一个女子最好的归宿。

她的眼神意味深长。

我的母亲佝偻惭愧的样子，显得更老了。

我没有。

我也笑盈盈地看着她，心说你且看着，傅乔明媒正娶的是谁。

心里放这句狠话的时候，我其实连傅乔是圆是扁都不知道。

就因为他是江朝瑰要嫁的人。

江朝瑰没有错，他也没有。

他们就是前世作多了孽才会遇见我。

傅乔自那一夜以后，就去打仗了。

我阁楼上的软塌充满了他留下的痕迹，他的味道。

他说江紫芙，被子不许换不许洗不许折，不然你带了别的男人来我也不知道。

「我不能带别的男人来吗？」我挑衅地看着他。

「除非你想跟他一起死。」他穿上靴子起身头也不回。

我真希望他死在战场上。

起码比死在我床上好。

至于傅乔为什么会上我的床，他自己是这么说的，打小见到的都是端庄正经的，看见大家闺秀心里就犯恶心。

所以来找我这放荡的。

我问他为什么不去找妓女体验个够。

他说那种学来的放荡太恶心了，只有我，混若天成。

我就当是夸我。

能靠上床跟当朝太子扯上关系，也不错。

毕竟，这是我活在这世上最纯洁的关系了，男欢女爱，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其余的什么也不是。

我跟江朝瑰不一样，她端坐在府里就有人来说媒。

我这样，只能死在我的小楼里。

或许是被毒死，或许是失足跌死。

等我死了，我爹娘怎么造我的秘闻就会跟我的尸体一起，再也见不了光。

没有一个人想要我活。

但我依旧要活。

不是傅乔也会是别人的，皇帝啊首辅啊以及那个胡子都白了的尚书大人。

都可以。

也许是因为后路太多，他夜里再翻我窗的时候，我非常平静。

「江紫芙，我活着让你失望了？」



「不敢。」

「不敢就是想，」他卸下糊着血和泥的头盔，差点没把阁楼的地板砸穿。

「仗打完了？」

「没有。」

「那你回来，」我笑得比当了太子妃还开心，「不会是专门跟我睡一觉吧？」

他闭上疲倦的眼睛，把脑袋扎在我胸前不说话。

高高的鼻梁骨戳的我肉疼。

因为他真使劲儿。

「你到底回来干什么？」我揪着他的发髻往外拔。

「看看你有没有勾搭别的男人。」

「要是勾搭了呢.....」

他猛地抓住我的双肩推开我，却不松手，倦怠的眼睛，变成了狼的眼睛。

「我的刀下多你一个鬼魂不算多。」一把短刃抵住我的咽喉。

我被冰得一哆嗦，这一哆嗦就破了皮。

「没有勾搭别人。」再犟嘴就没机会犟下一句了。

「怎么证明？」他还不松手。

「你上回走床铺都没动。」

「别的地方也可以。」

.....

「那你杀了我吧，我以死明志。」

我眼一闭心一横，不再讲道理。

傅乔扔了短刃解我衣裳。

「仗真的没打完？」

「真没。」

「那你到底回来干什么？」

不是我要打破砂锅问到底，我怕他任性离了前线国没了，我就更容易死掉。

「说过了，看你有没有勾搭别人。」

「你为什么要在意一个浪荡女的德行呢？」

「跟我睡过的女人勾搭了别人，是对我的羞辱。」



傅乔从一个战场上回来，又投身另一个战场。

战斗持续了一个时辰。

他恢复了倦怠，似乎又累又困眼睛也睁不开，把我的腿搬到他的腰上，满意地睡去。

安静了一会儿突然道：「江紫芙，你没有说谎。」

「何以见得？」

「你也很想我。」他的语气非常得意。

早上再一睁眼，身边人已经不见了。

傅乔完了。

从他渴望我对他保持忠诚开始，他就完了。

我可以要他的命，也可以跟他一起活下去。

故事发展到这儿，我松了一大口气。

世间太多姑娘执着地要一个男人的承诺和心意，可这是最不值钱最不可靠的。

甚至不如睡服他来得实在。

我要傅乔带我离开江家永不回头。

即使跟江朝瑰一起。

但在他南征的第三个月，我真的遇见了别的男人。

没有勾搭，是遇见。

我在潋滟河上的画舫上喝了一夜的酒。

可是酒对我来说，就是水，靠着栏杆小憩不过是因为彻夜未眠有些倦。

那公子唤了两声见我不应，怕我熟睡落水，上船来看我。

可是他却醉得脚下虚浮，扑通一声掉进了河里。

等他的小厮划船从岸边赶来公子早就英年早逝了，我只好一个猛子扎下去把他捞了上来。

夜风吹得人直打寒颤。

醒了他的酒，醒了我的睡意。

「多谢姑娘救命之恩，」他抹了一把脸上的水，「在下安晓，家父户部侍郎安和仁。」

「救命之恩下一句往往是以身相许。」我看他一脸正经，按捺不住调笑一句。

没想到这孩子晶莹冷白的脸刷得一下红了。

我有罪。

平日跟傅乔虎狼之词来去惯了，都快忘了正常男女该怎么说话。

「行了，我爹骠骑大将军，姓江的那个。」

安骁神色惊喜。

「不是江朝瑰，」我知道他在想什么，「她怎么可能大半夜出门。」

「是在下冒失了，江家还有别的小姐也是正常的。」

「也不算别的小姐，我母亲是我爹的乳娘。」

他似乎在理清这个关系。

「怎么样，恶不恶心？」我看着他的眼睛一脸期待。

「恶心，」安骁认真作答，「但那是他们恶心，跟江小姐没关系。」

「我跟他们没关系？那我是什么样的啊？」

「心慈貌美，机敏聪慧。」

「安公子醉了，快回家吧。」

我挤了一把裙摆上的水，自顾自地跃上岸离开，没有回头。



「还不知道江小姐芳名。」他的声音有些急切。

「江紫芙，」我怕他听不真切，解释了一句，「紫色的芙蓉。」

可是世上原本没有紫色的芙蓉。

走回家时我的脑袋已经有些发热，只好搬出浴盆自己烧了些水来泡澡。

我用毛巾蒙着脸，闭着眼睛休息。

脑海里却止不住地思量这个人。

傅乔说我放荡，主母说我贱种，我爹说我孽障。

心慈貌美，机敏聪慧。

我第一次听见这么好的词。

他知道我是江家见不得人的孩子，还这么说。

不是骗我，就是爱我。

见面不到半个时辰，爱我的可能着实不大。

那就是骗骗我这个可怜人。

真想听他再骗一次。

但是应该听不着了，因为傅乔下个月就要班师回朝。

他打了胜仗后要娶妻。

还要依仗功劳多求皇帝赐他一个良娣。

可是他说：「江紫芙，我其实不想娶你，妻不如妾，妾不如偷。」

「偷不如偷不到。」我冷下脸推拒他滚烫的胸膛。

「说说罢了，看你小气的，」他使了更大的力圈住我，「这点气量实在不适合给人做妾。」

「是吧？我也只想给人做正妻。」

「我能做主的话你做我奶奶都行！」傅乔叹气，「你知不知道为了迎你进府我既得罪了我爹又得罪了你爹？」

「傅乔，你说这话不怕折寿吗？」我一下子笑了。

「为了睡你也算为了你。」他也笑了。

娶江朝瑰做太子妃的同时，额外饶我这个良娣。消息传到府里的时候，他们一家三口正在吃饭。

因为我爹气势汹汹杀到我的小院子里时，胡子上还沾着一块蟹膏。

「江紫芙！你不要脸！」

「我为什么不要脸？」

「要不是你不知廉耻勾搭太子他能知道有你这号人物？」他恶狠狠地瞪我，似乎要把我瞪出两个洞来。

「您说得对，我就勾搭了，现在傅乔宁愿伤您的脸都要娶我，他爱我爱疯了！」

老头子气急，给了我一个力气大到把我打到跌倒的耳光。

「没胆打死我的话，就不要再动手了。」

「你说什么？」他似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不然等我做了太后，第一件事就是灭你满门，」我站起来把裙子上摔破的洞扎了个结。

「是不是还想知道我怎么做太后啊？我告诉你，我先害死江朝瑰再做太子妃，皇上死了我就是皇后，傅乔死了我就是太后。」

一片沉寂。

良久，我看见我爹的神色里充满了恐惧。

但显然，不是因为我的话。

「二小姐疯了，」他对左右家仆说，「把疯子的话当真还外传是要掉脑袋的。」

一群狗仗人势，正气凛然来问罪的人，仓皇地逃了。

疯子真的这么可怕么？

但能在这个鬼地方过完最后一段安生日子，也不赖。

主母说过的十里红妆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府里光是请来给江朝瑰做喜服的就是绸和庄最好的八位绣娘。

那衣服真是华贵好看。

红的耀眼，金的闪光。

我没有金的，红的也穿不得，只能穿玫红。

我娘给我量身的时候，感叹道，芙儿丰乳纤腰，日后一定得夫君喜欢。

我心说，我已经在藏书阁里得他喜欢过不知多少个夜了。

她什么都知道，却假装只是普通娘亲给普通姑娘裁嫁衣。

随她好了，也许以后再也见不着面。

日子过到傅乔娶妻的前一晚，深夜府里依旧喜气洋洋欢声笑语，我心里不知为什么燥得很。

从后门出去在街上乱踱。

许是命中注定有这一劫，我踱到了潋滟河。

月光照得河水波光粼粼，花舫上的歌女伊伊依依地唱着情意绵绵的歌。

我正听得入迷，被一个充斥着惊喜的声音喊回了神。

「江小姐！」一个人影在船上冲我挥手。

驶进了才发觉，正是我平日惯乘的那只。

更近了才发觉，那人是安骁。

我上了他的船。

「江小姐似乎很喜欢夜里出来。」

「你在等我？」我最不喜欢浪费时间。

「是，难以忘怀。」安骁的眼睛像小狗一样忠诚而无辜。

就那么看着我。

一丝不忍从我的心里闪过，只是闪过。

「没有用了，我明天就嫁给人做妾。」

「江小姐瞧不上在下也不该说这样的气话。」小狗的眼睛依旧亮晶晶。

「太子明天娶妻你知道吧？」

「知道。」

「我也嫁他，他们觉得这太丢人了，所以没有人知道。」

终于熄灭。

我突然特别特别难过，比新婚之夜死了丈夫还难过。

要是傅乔没上我的床之前遇见这个人，他会不会请我做他的正妻啊？

那我也穿大红色。

就算没有绸合庄的八个绣娘往上绣金线，我也一定艳绝京城。

鬼使神差地，「我突然说，安骁，我们睡一次吧，从来没有人说我心慈貌美，你这么说了，我就永远忘不了你。

我也要你永远忘不了我。」

我以为他会拒绝我，说我下贱。

可是他说，救命之恩，以身相许。

以身相许最好了，就是不要连带心一起给我。

我不要。

真心就像蜜糖，谁不爱吃糖？可是有些糖有毒，吃了命就没了，还是苦一些的好。

月光照进舱里，我就着光宽衣解带，寒气侵来，忍不住微微瑟缩。

安骁迟迟没有动作，像在凝望神女下凡一样看我的身体。

可今夜我不想做神女。

我丢下最后一件小衣走向他。

此刻千金不换。

我总觉得他和傅乔有些不同，过了一刻钟这种感觉愈发强烈。

我的神智猛地清明起来：他没有碰过女人的身体。

我是第一个。

他把他的童贞献给了我。

我的眼泪掉在他的颈窝里。

第一次因为犯罪而悔恨。

小时候我经常暗地里偷拿主母的珠宝去卖钱，折断我爹重金求得的雕花烟斗来让他肉疼。

看他们烦恼只觉得快乐。

但现在我后悔，我后悔招惹这个纯洁得像头顶这轮白月一样的人。

「江.....」安骁想了想改口道，「阿芙不要哭，你是不是担心嫁不了太子了？别怕，我会去江府求娶你做我的正妻的。」

阿芙，阿芙。

原来我名字叫起来这么好听。

正妻，正妻。

嗯，这也好听。

可是傅乔为了提这个荒唐的要求，自请南征，从白骨里滚了一圈回来。

他怎么肯放过我。

记得我常常用恃宠而骄的口气问他，傅乔，我要是勾搭了别的男人会怎样？

你们一起死。他每次都笑着说。

我又坏又惹人讨厌，死了也许没有人哭。

安骁这样好的孩子，怎么能呢？

我止住眼泪，没有说话。

他以为我收了承诺心里安稳了，开始问东问西。

「阿芙，这里怎么了呀？」



「这个呀，小时候烫的。」

「这里呢？」

「小时候摔的。」

「这里呢？」

「小时候刀扎的。」

「你小时候怎么老受伤？」

「我也不知道。」

「阿芙，我永远保护你，永远不让你受伤了。」

「好啊。」

后来，后来我在他怀里躺到几乎天色将亮。

穿衣服回家。

换上我这件玫红色的嫁衣。

梳妆。

上一顶小轿。

我出了江府的门，永不回来。

嫁进东宫前一夜的事，也永不敢细想。

太子娶妻的日子自是普天同庆，英雄美女珠联璧合谁不艳羡，谁不爱谈论？

傅乔来我房里的时候，夸了句，江紫芙，你穿这衣服好看，颜色娇媚。

不过是先来跟旧情人打个招呼罢了，大婚之夜，自然是要去太子妃那儿的。

我自行卸了妆发解衣睡了，却没想到当夜还能再见到他。

美梦正酣，被窝被人掀出一阵大风。

「江紫芙，你不等我！」他脱了外袍钻进来，唇齿间残存了些许酒气。

「怎么？被太子妃赶出来了？」我钻进他怀里补充损失的暖气。

「看见她我就能想到我亲娘。」傅乔的神情跟回忆一个噩梦似的。

「这么亲切？」

「端庄威严得像尊佛，不敢亵渎。」

我没忍住笑出声。



「那她是佛，我是什么？」

「你是吸人精气的妖精。」

总有一天要吸光你的精气。

江朝瑰长这么大，应该第一次因为守礼矜持不被喜欢，从前主母总是说，这是凤命，是做皇后的气派。

可是有多少皇后，都折在妖妃手里。

不等我有再多的想法，傅乔非要我起来把那件喜服再穿上，花冠也戴上。

他说不是自己动手拆封总少了些趣味。

我不肯，躺得好好的懒得再折腾，却被他连人带被子卷起来扛到了铜镜前。

只好妥协。

「今天是个不一般的日子。」傅乔倚在一旁看我往眉心描花钿。

「哦？」

「打今儿起，咱就不是偷情了，」他想了想补充道，「就可以光明正大地白日宣淫。」

饶是我听惯了他的虎狼之词，依旧没控制住手抖破坏了最后一瓣莲。

他却等不及让我擦去再画了，动作之间梳妆台上的簪环脂粉噼里啪啦掉了一地。

解到只剩小衣的时候，我突然鬼上身似地想到：昨夜结束时，安骁怕我着凉非要把小衣焐热才让我穿。

春寒料峭，那份暖意，难以忘怀。

只一瞬间的分神，傅乔就察觉到了。

他敏锐地问，「江紫芙，你在想什么？」

「在想太子妃明日怪我的话该怎么办，」我软软地缠上去，「人家现在可是低人一等人微言轻的小良娣。」

「那还不用尽心思讨好我求我庇护？」

「殿下说得极是。」

一次两次的还能用言语搪塞过去，天长地久，再不警醒必会让他起疑心。

我这样的人，不该不清醒。

天色未明我又要起身，傅乔摀住我问我做什么。

小良娣，自然要去给太子妃请安呀。

我知道我可以拿傅乔当挡箭牌不起来，但这是我的人生中第一个赢了江朝瑰的时刻，怎么能缺席呢？

我盛妆华服，丝衿拢出纤纤的腰。

妖妖调调，绰约生姿。

江朝瑰依旧穿得像个正经人。

行礼之后赐座。

我叫她姐姐，我说「姐姐，没想到成婚之后咱们依旧是姐妹，缘分真是妙不可言。」

「是啊，自家姐妹相互扶持，定能光耀门楣。」她一脸期待。

还真是.....做皇后的料。

面对小妾的小人嘴脸，是不是就该这么大气坦荡？

可是我偏偏喜欢毁掉这种至纯至善的大好人。

就因为她太好了，把我衬得像只阴沟里的老鼠。

我要像偷主母的珠宝，折我爹的烟斗那样，毁她。

只要傅乔在她宫里留宿一次，第二夜我必然充分发挥好斗的本性，竭力痴缠。

有时候他累得早朝都不太想去上，难免被皇上怨责，日子久了就不大敢往江朝瑰宫里去了。

许是觉得太过冷落江家嫡女面子上不好看，他常常在她那儿吃饭，再回我这儿睡觉。

东宫的下人背地里把这种现象叫做，东食西宿。

其实我觉得这只会让她面子上更不好看。

但我很喜欢。

恃宠而骄的日子是非常快乐的，那段时间我在东宫都是横着走。

走了一段时间也就腻了，因为这块地方实在太小。

我一个出阁之前就跟姐夫偷情的人，实在过不惯这种笼中鸟的生活。

正经出去又得一大堆嬷嬷丫鬟跟着，没意思极了。

好在我发现有一处后院的围墙低矮失修，翻过去走一段路就是闹市。

从此天高任鸟飞。

我开始了愉快的想走就走的宫外探险之旅。

只是太得意忘形往往会生出祸端。

那天我提着两包桂花糕从墙上跃下，落地还没站稳就看见傅乔跟江朝瑰俩人陪着皇后娘娘逛花园。

墙内草木荒芜，无处藏身。

我和我的桂花糕都不知所措。

这档口儿江朝瑰突然冲过来抢过我手上的糕，嗔怪道：「都不吃了怎么还去买？」

「我.....」

她回头歉意地对皇后笑了笑：「臣妾的妹妹在家就整日爱瞎逛，不过总还是记着臣妾喜欢春泥坊的点心，让娘娘见笑了，回头一定严加管教让她收收脾性。」

还不等皇后发表意见，她转过脸来呵斥我：「还不快回宫思过去！」

我行了个礼赶紧跑了。

天呐，又被她的贤惠人设压了一头，我好气恼。

更气恼的是，我的桂花糕还在她手上呢。

不过这件事改变了我要斗死她的初衷。

偌大的东宫，只有我和江朝瑰这一对贤妻美妾，她负责管家，我负责陪睡。

我怕把她害死了我就既要管家又要陪睡。

笑咪咪对着管事婆皇后说谎的事，还是留给她做好了。

也许是因为太闲了，这半个月来我极其嗜睡，往往在傅乔起身后一觉睡到午饭后。

错过饭点儿了小厨房又给我单做顿好的。

就这么日日多吃多睡。

有一天傅乔极其认真地对我说，江紫芙，你腰没了。

还硬把我拽到镜子前让我看。

我一看我不禁腰没了，似乎还长出了小肚子。

这是要色衰爱弛了吗？

我很焦虑，但又很兴奋，说不定，他立马就要把别的美人带回东宫陪我宫斗了呢。

怀着这个心思，上午我也不困了，饭也吃不了那么多了，还专门请了个师傅学舞。

可是越跳我越胖，尤其是肚子，越来越大。

这是作恶太多遭报应了吗？

终于，我的师傅意味深长地说：「江良娣明日不要学了，让太医过来把把脉吧。」

也好，我倒想知道我为什么瘦不下去。

老太医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样子：「良娣并不是胖，只是有了身孕。」

原来身体里多了个人。

荒唐的是我和傅乔两个夜夜同榻，有时他摩着我的腰身感叹，盈盈一握的手感一去不复返。

我气恼，却也无法可想。

「这孩子也是命大，这样折腾五个月胎象还是稳得很。」

我一下子从一个妙龄少妇，变成了一个妙龄孕妇。

傅乔知道后似乎不太开心。

「一般生个孩子多长时间？」

「听说在肚子里就要呆十个月。」

「那还真是难熬。」

难熬的是我。

江朝瑰非得架着我吃各种清淡养生的饭菜，我怕她下毒害我，一脸疑虑。

结果她一口我一口，还真没话说。

真有人大度至此么？觉得这孩子母族只要是江家，都该守护。

含辛茹苦地吃了五个月的安胎药养生餐，这孩子终于来了。

可我只看她一眼，心脏就跳到了嗓子眼。

她有一对极其漂亮的梨涡。

可我没有梨涡，傅乔也没有。

我认识的人中，只有画舫上那个叫我阿芙的小公子，有这么一对梨涡。

这个想法几乎杀了我。

太医看我脸色突变，慌张地拿出参片要我含服。

不会的，不会的。

夜里傅乔忙完来看我，抱着孩子看了半天嫌弃道：「丑死了，江紫芙，你整整五个月不让碰，肚子里就长出个这？」

他用手指戳了戳孩子的面颊，想了想又补充「也许以后笑起来好看。」

「长得丑能怪我一个人？你能不能在自己身上找找原因？」我  
从他怀里捞回孩子再不让碰。

当夜他没有留宿。

我坐在这孩子身旁彻夜未眠。

她闭着眼睛吃奶的非常安静，动作也很轻柔，跟生怕弄疼了我  
似的。

我给她取的大名，是令懿。

宫里从来没有这么温柔美好的人，宫外才有。

我非常我非常喜欢她，因为她是我肚子里长出来的，一个完  
完全全属于我的人，是我的亲人。

傅乔虽然嘴上嫌弃，但还是宴请群臣给令懿办了风风光光的满  
月礼。

那天江朝瑰穿得很隆重，因为这孩子名义上，是她与傅乔的长  
女。

我躲在偏厅没有出席，隔着屏风看他们。

我的令懿是个漂亮孩子，一定很给他们长脸。

宴会很热闹，大臣们说了各种各样的恭维话，送了各种各样的  
贺礼。

所有人都是喜气盈盈的。

正举杯庆贺着，突然间令懿哭了，哄也哄不好，江朝瑰悄声跟皇后说了些什么，皇后勉为其难地点点头。

然后就有嬷嬷来偏殿请我出去，说公主哭了，许是离了娘不习惯，良娣快去抱一抱。

挨到我的那一刻，她就笑了，笑得两个梨涡直打转。

这一刻我才知道，我的令懿只想给我长脸。

傅乔挨过来炫耀似地介绍我：「这是公主的生母，江良娣。」

群臣又开始夸赞令懿像我，才这么漂亮。

觥筹交错间，我的余光看见一人呆呆地坐着，不说话，也不笑。

我差点失手跌了令懿。

那人要是笑的话，应该有跟她一样的梨涡。

傅乔把我的失态看在眼里，伸手接过孩子，没说什么。

我的心脏不受控制地狂跳。

只得按捺下去，笑颜如旧。

看样子他已入朝为官，我在东宫做妾，不出意外的话自是此生不复相见。

令懿蹒跚学步的时候，皇帝驾崩，傅乔即位，江朝瑰入主中宫。

我因为诞下长公主的功劳，从良娣升到了贵妃。

其实这位置还是给高了，不论村野朝廷，都是些流言蜚语议论我的过往，预判我将来祸国殃民的潜质。

听得多了我都觉得要是不干点什么委实有点对不住这份期待。

傅乔不过是当个笑话说给我听，他从来不和我谈朝政。

只有一回例外。

「户部侍郎的儿子从前殿试表现就极为出色，年纪轻轻，前途不可限量。」

「是吗？」我强装兴趣。

「叫安骁，你见过吗？」他用狼的眼睛盯着我。

「傅乔！」

「令懿是他的孩子！」他首先给我判了刑。

「周岁礼的时候你看见他跟看到鬼一样，最近我上朝看他，回宫再看令懿，像得我都忍不住做噩梦，你要是不服气也可以滴

血验亲。」

连说谎的机会也不给我。

「这么多年我再没有见过他，你饶了令懿，令懿是我的命，就当饶我一命好不好？」

我太害怕了，害怕得都有点不聪明，明知道他不会心软还求他。

他笑了，笑我天真。

我抓起桌上的水果刀：「我的肚子里，现在装的是皇长子。」

「这回又是我的了？你的话还能信吗？」

我把刀扎进肚皮，献血顺着指缝溜到地毯上。

「你不信，我就挖出来给你看，用他的血来滴血验亲。」

傅乔慌了，想从我手里夺刀。

我又往下划了一寸：「傅乔，饶了令懿。」

他不说话。

又一寸。

「好！」

「你保证。」

「我保证。」

「你保证什么？」

「我保证饶了傅令懿！」

我扔了刀任他按住伤口传太医。

其实划的也只是我的肚皮，伤不着孩子，就是血流得太吓人了。

朝瑰知道了狠狠地骂了我。

「我很记仇的，你再骂我等我生了皇子就想办法夺你的后位。」

「你这身子骨还想夺后位，先活过我再说吧。」

她说得对，我的身子骨是一天不如一天了。

不知道是不是错觉，自从那次划破肚皮失了血，我总觉得身上发冷。

晚上睡觉如果傅乔在的话，总是忍不住往他身上蹭。

他会不动声色地挪远一点。

他保证饶了令懿，却没有保证饶过我。



从前知道肚子里有令懿的时候他还愿意忍耐，这回却跟疯了似的，夜夜处理完政务过来搅我。

也不点灯，似乎在黑夜里就不用面对我这张讨厌的脸。

架势几乎要把我剥皮拆骨吃了。

他一遍又一遍地问，江紫芙，安骁也是这么对你的吗？

我咬牙不说话，他就扯我的头发。

我只好说，没有，他比不上你。

傅乔满意地笑了，笑声却并不开心。

我夜夜没有好觉睡，只觉得更加倦怠了。

冬天来了更是门都出不得，整日抱着汤婆子烤炭火。

令懿不是个好动的孩子，也整日闷在我身边陪着我。

我喜欢看她笑，给她讲件趣事能笑得两个梨涡直打转。

她年纪小，想的事儿似乎不少，有一回我午睡起来听见她拽着朝瑰的衣角担忧地问，娘娘，我娘怎么肚子越来越大人却越来越瘦啊？

朝瑰安慰她，因为有个弟弟在肚子里长大呀。

我不要弟弟，我要我娘。

我隔着纱幔看她紧蹙的眉头，几乎掉下眼泪来。

我生的这个姑娘，不知道我那么坏，不知道我那么惹人讨厌，只知道我是她娘，我们相亲相爱。

肚子里的承毅一定不会像她那么喜欢我的，他选了风雪最大的那天来这世上。

他知道我怕冷，在替傅乔惩罚我。

我冷的几乎说不了话，傅乔和朝瑰守在我身边。

「傅乔，你要是还生气就把安骁杀了吧，我很久没见他了，你问他陪不陪我死。」

「朝瑰啊，我除了勾引你夫君也没有别的地方害过你对不对？我把这个孩子赔给你，你原谅我，你们一起光耀门楣，等你做了皇太后别忘了给我修修陵寝就行。」

「谁也别害令懿，不然，我变成厉鬼回来闹你们。」

我下冰雹似的把想说的话一股脑说完，他们说了什么我却再也听不见了。

唉，这世上真冷啊，我要睡觉了。

元辉三年，江贵妃薨，帝后大恸，追封慧慈皇后。

后来宫里形容特别冷的冬，都说今年真冷啊，差点就赶上慧慈皇后生太子的那年了。

江朝瑰每次听见这句话，心里都像缺了一块一样。

这个疯批女人死了，却似乎把所有人的心都偷走了。

她没有生育，凭着紫芙留给她的承毅稳居中宫，紫芙早就不欠她的了。

傅乔倒是过得快活，阖宫的美人们陪着哄着夜夜笙歌。

那天夜里他醉了，朝瑰去送醒酒汤。

他一把抓住她的手，较劲地问：「你说她什么意思啊？令懿是她的命，承毅就不是了吗？我的孩子她就那么瞧不上眼？」

朝瑰试图抽出手，没有成功。

只好听他继续说：「她还想安骁陪着她死，美的她！我偏要安骁做我的近臣日日相见，我偏让他知道有令懿这么个人却偏不让他们父女相认！」

朝瑰暗自感叹，紫芙最后这一步，真妙。

后来。

傅乔坐拥江山美人。

江朝瑰稳居中宫。

安骁锦绣前程。

所有人都过得很好。

完

番外——灿若朝瑰

我四岁之前，是住在江南最有名的烟潇楼的。

我娘在前厅接客，我在后厨吃客人剩下的桂花糕。

突然有一天，有一个身着华裳满头珠翠的女子杀上了门。

她扯着我娘的头发用指甲套划她的脸，质问她到底有什么胆子勾搭骠骑大将军。

我放下盛糕的碟子，走过去在她的手腕上咬了一口。

她怒极，却在看见我的脸的那一刻恍住了神，愣是没有挣开。

「毕竟是江家的女儿，跟你呆在这种地方不成规矩的。」

「还请主母带回府好好教养。」

她们谈话的内容我早已经忘了大半，唯有这两句，经年之后还是反复回响，反复思量。

因为往后，我几乎因为这个决策换了一种人生。

在此之前，我最好的前景不过是烟潇楼最年轻的舞娘，红了之后再嫁个相好的富家子弟做妾。

但我有了新名字，江朝瑰。

也有了新身份，江府嫡长女。

此女生来凤命。

一百个算命先生有一千个看了我的面相会这么说。

我记事很早，烟潇楼的一切都记得。

但我假装年纪小，以为自己真的是夫人生的。

进门起我就暗自疑惑，这家人究竟是造了什么孽，除我之外只有一个女儿。

那个小姑娘，叫江紫芙。

那几年，我从女则女训学到琴棋书画，从女工刺绣学到歌舞琵琶。

当真是学海无涯。

为了保持身形饭也不许多吃，常常饿得心突突得睡不着觉。

爹娘对紫芙却从来没有要求。

她像野草似地疯长，像野猫似地来去自由。

我羡慕她啊。

有的时候教我跳舞的师傅不许我吃晚饭，夜半她从后门回来总给我捎春泥坊的点心。

那时候年纪都还小，那么大的将军府就我们两个孩子，难免寂寞，难免相依。

躲在藏书阁里跟她一起聊天吃零嘴，是我一天繁重的课业之后，最珍爱的时光。

可是后来，夫人让我不要跟紫芙走得太近。

我这样的身份，她那样的身份，不合适。

她什么身份？

我不敢问夫人。

只好把我的丫鬟，乳娘，小厮，厨子问了个遍。

没有人回答这个问题。

他们欲言又止，眼神躲闪，极大程度地激发了我的好奇心。

我终于忍不住去问了紫芙。

「你的母亲，是陈姨娘还是姜姨娘啊？怎么从不见你去见她们？」

我只当紫芙的母亲也和我母亲一样，不能亲自抚养女儿。

没想到这句话就此捅了马蜂窝。

「都不是，你知道张嬷嬷吗？」

「爹爹的乳娘。」

「对，」她的神色变得很冷漠，「她是我娘。」

她说完这句话转身走掉了。

我暗自为我的莽撞悔恨，却又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还是她看破了我的心思：「江朝瑰，你用不着自责，本身也跟你八竿子打不着关系，但你是大小姐，我是没名没分的孩子，我再也没办法跟你一起玩了，就当是我的错。」

往后练舞到深夜，后门再也没有怀里揣着点心的小姑娘蹑手蹑脚地闪进来了。

但有时候，我是说有的时候，我会被门口的桂花糕绊一跤。

这样没日没夜地学到十六岁，我终于成了名动京城的才女。

太皇太后寿辰当日，夫人暗示我作诗写字弹琴献舞，着实出了一把大风头。

前脚还没回府，后脚钦定太子妃的旨意就追来了。

当时的我，是街头巷尾茶楼酒馆最热门的谈资。

世人都说，生女当如江朝瑰。

夫人一脸种瓜得金豆的神情看着我：「果然我的眼光没有错。」

我要嫁的，是当朝太子。

太子，叫傅乔。

一直到进东宫之前，我都不知道傅乔是圆是扁。

万万没想到的是，他用他的战功求紫芙做他的良娣。

夫人咬牙切齿：「终究还是让小贱人占了便宜钻了空子。」

我心里居然有些乐，我跟傅乔不熟，往后也不一定合得来，可是紫芙我熟啊！

熟人一起过日子互相照应，再也没有比这更好的了。

出嫁前几天，府里请了绸合庄最好的绣娘替我裁嫁衣。

整日量身试穿，不堪其扰。

有一回我去绣娘的工房里瞧瞧进度，正赶上她们被夫人请去了。

房里没人。

我看见紫芙一脸艳羡地打量着衣服上金线重工绣的凤舞九天，她看得入了神，忍不住伸手摸了摸。

我正准备悄声离开，主事的绣娘突然回来了。

「二小姐！这可是咱们太子妃娘娘的嫁衣，」她咋咋呼呼地嚷开了，「不是什么人都能碰的。」

她甚至打开了紫芙没来得及收回的手。

我只好返回：「衣服再金贵也没有人金贵，李师傅，紫芙是江府的女儿，日后我们姐妹是要一同入东宫的，你这般处事是不是太欠妥了一些？」

她这才放低眉眼给紫芙道歉。

可紫芙只看着我，良久，笑道：「果然是正宫娘娘的气度啊江朝瑰。」

再见面说话，已经是大婚之后她来给我请安。

说实话，以我琴棋书画歌舞琵琶样样精通的水平来说，跟傅乔并没有什么共同语言。

他着实是个不怎么有文化的人。

他不待见我，我还不喜欢他呢。

一同出去赴宴我都在心里暗暗祈祷，求他不要说什么无礼苛刻的话丢我这个京城第一才女的脸。

但在东宫的生活，实在太闲了。

紫芙应该也这么觉得，所以她整天放话要跟我宫斗。

可我认为再闲也不该消磨在这些鸡零狗碎上。

我开始认真钻研管家。

偌大的东宫，从上到下的日常开销，侍卫和丫鬟的培训与管理以及人情往来.....这些都激发了我极大的兴趣。

直到皇上皇后对我的管家才能赞赏有加。

傅乔这不靠谱的东西能稳当继位，少说也有我三分功劳。

有了令懿后，我就发现养孩子比管家还有意思。

紫芙在我的威逼下把太医说该吃的东西都吃了个遍，最后，换来个玉雪可爱的小姑娘。

如此奇妙。

她愤愤不平：「江朝瑰，我辛辛苦苦生个孩子怎么倒像给你生的。」

自家姐妹，分什么你的我的呢。

要是就这么过下去，该多好啊。

但是后来，傅乔在紫芙宫里跟她大吵一架。

我怕她误会我是去看笑话的，没敢问。

过了月余，她跑来跟我说，朝瑰，我又有孩子了。

我一惊，太医说过她生令懿伤了元气，近两年不能轻易有孕的。

「我求了药得来的，」她惨然一笑，「朝瑰，令懿不是傅乔的孩子，他知道了。」

「你是不是不再喜欢令懿了？你是不是觉得我和我母亲一样？」她见我沉默，突然失控。

「不，我永远喜欢她，因为她是你的。」

「那就好，肚子里这个八成是男孩子，我找最厉害的郎中号过，我跟傅乔说，只要他敢动令懿我就把孩子剖出来给他看。」

她做得出来。

傅乔也明白这一点。

这第二胎，我有了令懿在肚子里时的安胎经验，照顾得可以说无可挑剔。

但紫芙还是一天天地瘦下去，从秋天开始就说身上冷，整日抱着暖炉烤火。

临近产期，竟已经虚弱得话都不能多说。

我知道，她要这个孩子恐怕凶多吉少。

但已经走到这一步，哪还有回头路可选。

承毅的名字，是我取的。

他来了，他娘就走了。

倒霉孩子。我愤愤地想。

那天风雪很大，满室都是承毅的哭声和折枝梅花的香气。

我和傅乔绝望地对视一眼。

她的封号，也是我取的，好几回拌嘴她都说，江朝瑰，我要是有你这样的出身我也心慈貌美，机敏聪慧，不比你差的。

那就慧慈，慧慈皇后。

我大婚那身衣服，让她穿着离开了。

喜欢正红金绣的凤舞九天，就永远穿着吧。

傅乔是个讨厌的人，但还算个好皇帝，后来虽然宫里莺莺燕燕多了不少，却也没有耽误朝政。

安晓，紫芙走前提过这个名字，应该是令懿的生父。

我永远不会让他知道这一切。



他不知道，令懿才能永远做公主。

日子，就那么一天天地过。

平淡，却没有任何危机。

我膝下一儿一女，不用争傅乔的宠也没有被废的风险。

这一点真的应该感激紫芙。

从少女时代起我就得学这学那，就得跟京城的才女们争奇斗艳一决高下，如今一把年纪，真的争不动了。

管理后宫之余，我就教令懿学些她喜欢的东西，才华太多了容易不快乐，所以她不用什么都学。

日子，就那么一天天地过。

过到我头发也白了，傅乔褶子也多了。

宫里也好久没有年轻的美人。

过了好些年月，我身边的小孩变成了承毅的孩子。

我抱着白白胖胖的婴儿在宫里信步闲逛，逛到了御书房外。

隐隐约约听见两个老头大声争执。

「安尚书你不要太过分，这些人都是跟了我好些年的，也都颇有才干！」

「才干再多对朝廷不忠又有什么用，不杀一儆百只会乱了套。」

「那傅铭可是元亲王的儿子，你这样让朕如何交代？」

「算在臣头上好了，这些年不都是这么过来的吗？」

「哼！」

我会心一笑，抱着孩子悄然走开。

本文由 [Circle 阅读模式](#) 渲染生成，版权归原文所有